# 沙湾县公安局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 公开招标公告

 新疆正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沙湾县公安局的委托，对《沙湾县公安局办公设备采购项目》进行招标，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现诚邀合格投标人前往新疆正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

一、项目名称：沙湾县公安局办公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XJZZ20190302-01

三、采购内容：沙湾县公安局办公设备采购（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采购金额：506万元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公证书原件）（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采购要求）；

3、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若投标代表为法人时则无需提供）；

4、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或法人身份证原件）；

5、投标人未被列入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行贿记录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为开标前一周）；

6、投标人必须提供由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合格的主要投标产品检测报告（按公安部标准）；

7、投标人具有良好的企业管理体系，通过了GB/T19001-2008/ISO9001:2008国际质量体系认证、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8、投标人需有安防工程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报名时需提供以上2-8项资料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并携带原件核对。**

六、报名时间：2019年3月25日至2019年3月29日（北京时间10：30-13:00, 16:00-19:00，节假日除外）

七、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招标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19年 4月15日16：00 时（北京时间）

九、开标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常州街新天润国际社区罗马广场二号楼五单元四楼（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十、招标文件领取地址：新疆正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采 购 人：沙湾县公安局

十二、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正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塔城地区沙湾县乌苏路29号（环卫处院内）

联 系 人：王钦锋

联 系 电 话：15739309567

新疆正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